

2023年度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建立健全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参与编制全市主体功能区规划。

2. 负责全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市较大以上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市、区）政府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3. 负责监督管理国家、省政府和市政府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拟订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权交易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落实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温室气体减排、低碳发展等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

4.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及

省、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及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相关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5. 负责全市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化学品、移动源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规范、标准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南水北调（焦作段）和总干渠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防止地下水污染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

6.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省和市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7.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相关标准的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及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负责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监督检查，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全市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8. 负责生态环境科技与标准工作。组织拟订生态环境标准和

技术规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科技发展和基础能力建设，加强“智慧环保”建设，推进大数据、云计算在生态环境保护中的运用。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国际履约、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

9.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协调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10.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国家、省、市有关政策、规划、标准落实，牵头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辐射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配合做好核设施安全、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等污染治理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

11. 组织开展市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组织协调市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地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承担中央、省委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组织协调及交办问题的督促整改工作。

12. 统一负责生态环境执法监督。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督检查，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及业务建设。

13.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组织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加快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有关职责分工。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主要负责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物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内设16个职能科（室）和5个直属事业单位。包括：内设16个职能科（室）：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科、综合科、宣传教育科、人事科、法规科、科技标准与自然生态科、财务审计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辐射安全监管科、行政事项服务科、生态环境监测科、环境应急管理科、党的建设工作办公室。5个直属事业单位：焦作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焦作市环境监控中心、焦作市机动车排污监控中心、焦作市固废辐射环境技术中心、焦作市环境安全应急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生态环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6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6个，具体是：

1. 焦作生态环境局本级；
2. 焦作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 焦作市环境监控中心；

4. 焦作市机动车排污监控中心；
5. 焦作市固废辐射环境技术中心；
6. 焦作市环境安全应急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65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17.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8.5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1.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315.7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52.4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652.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5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1,652.45	总计	62	11,652.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52.40	11,652.26	0.00	0.00	0.00	0.00	0.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7.35	1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35	1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7.35	1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54	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54	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54	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06	21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06	21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01	10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05	11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4	9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4	9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8	3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4	2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62	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315.67	11,315.53	0.00	0.00	0.00	0.00	0.1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79.15	2,279.01	0.00	0.00	0.00	0.00	0.15
2110101	行政运行	1,350.51	1,350.41	0.00	0.00	0.00	0.00	0.1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15.25	115.25	0.00	0.00	0.00	0.00	0.0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13.39	813.35	0.00	0.00	0.00	0.00	0.04
21103	污染防治	8,694.07	8,69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5,723.67	5,72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598.26	2,59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3	噪声	24.40	2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6	辐射	185.52	18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48.39	4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3.82	11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67.45	26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67.45	267.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52.45	1,798.08	9,854.3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00	0.35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35	0.00	0.35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5	0.00	0.35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7.35	0.00	17.35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35	0.00	17.35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7.35	0.00	17.35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54	0.00	8.54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54	0.00	8.54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54	0.00	8.5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06	219.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06	219.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01	109.0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05	110.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4	91.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4	91.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8	30.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4	20.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62	40.6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315.72	1,487.59	9,828.13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79.20	1,298.17	981.03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350.51	981.61	368.90	0.00	0.00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15.26	45.59	69.6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13.43	270.97	542.46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8,694.07	189.42	8,504.65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5,723.67	92.69	5,630.98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598.26	0.00	2,598.26	0.00	0.00	0.00
2110303	噪声	24.40	0.00	24.40	0.00	0.00	0.00
2110306	辐射	185.52	96.73	88.79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48.39	0.00	48.39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3.82	0.00	113.82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67.45	0.00	267.45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67.45	0.00	267.4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65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35	0.3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7.35	17.3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8.54	8.54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9.06	219.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1.44	91.4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315.53	11,315.5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52.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52.26	11,652.2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652.26	总计	64	11,652.26	11,652.2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652.26	1,798.08	9,85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00	0.3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35	0.00	0.3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5	0.00	0.35
205	教育支出	17.35	0.00	17.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35	0.00	17.35
2050803	培训支出	17.35	0.00	17.3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54	0.00	8.5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54	0.00	8.5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54	0.00	8.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06	219.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06	219.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01	109.0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05	110.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4	91.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4	91.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8	30.3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4	20.4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62	40.6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315.53	1,487.59	9,827.9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79.01	1,298.17	980.84
2110101	行政运行	1,350.41	981.60	368.81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15.25	45.59	69.66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13.35	270.97	542.38
21103	污染防治	8,694.07	189.42	8,504.65
2110301	大气	5,723.67	92.69	5,630.98
2110302	水体	2,598.26	0.00	2,598.26
2110303	噪声	24.40	0.00	24.40
2110306	辐射	185.52	96.73	88.79
2110307	土壤	48.39	0.00	48.3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3.82	0.00	113.8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5.00	0.00	75.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75.00	0.00	75.00
21111	污染减排	267.45	0.00	267.45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67.45	0.00	26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4.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87.58	30201	办公费	15.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2.17	30202	印刷费	5.2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87.9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8.63	30205	水费	2.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59	30206	电费	34.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8.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76	30208	取暖费	20.2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2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4	30211	差旅费	7.4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3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0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0.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8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0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7			
	人员经费合计	1,504.76					公用经费合计	29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27	0.00	31.00	0.00	31.00	0.27	31.27	0.00	31.00	0.00	31.00	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1,652.4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334.63万元，增长84.44%，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等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1,652.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52.26万元，占100.00%；其他收入0.15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1,652.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8.08万元，占15.43%；项目支出9,854.36万元，占84.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1,652.2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86.74万元，增长85.97%，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等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52.26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386.74万元，增长85.97%，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等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52.2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35万元，占0.00%；教育（类）支出17.35万元，占0.15%；科学技术（类）支出8.54万元，占0.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9.06万元，占1.88%；卫生健康（类）支出91.44万元，占0.78%；节能环保（类）支出11,315.53万元，占97.11%。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399.46万元，支出决算为11,65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9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款用于派驻纪检监察组专项业务费。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3.94万元，支出决算为1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部分培训采用线上的方式，减少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5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7.48

万元，支出决算为109.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化实际需求及变化安排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0.11万元，支出决算为11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化实际需求及变化安排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4.54万元，支出决算为3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化实际需求及变化安排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0.54万元，支出决算为2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化实际需求及变化安排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4.06万元，支出决算为4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化实际需求及变化安排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42.01万元，支出决算为1,35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年初预算为63.08万元，支出决算为11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2.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6.91万元，支出决算为81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3.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6933.72万元，支出决算为5,723.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部分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部分预算使用往年上级资金。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98.2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部分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部分预算使用往年上级资金。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噪声（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4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辐射（项）。年初预算为94.96万元，支出决算为18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5.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1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年初预

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3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部分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部分预算使用往年上级资金。

1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8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1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5.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1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7.4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预算列入2023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98.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04.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293.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1.27万元，支出决算为31.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9.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0.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3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1.00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环保攻坚、督导燃油费、维修费、路桥费、验车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0.2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7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监督检查。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个、来宾1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2.7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23万元，增长0.82%，主要原因是：按照2023年实际情况安排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304.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69.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34.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

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市财政局统一安排部署，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结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实际，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和指标；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绩效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针对项目实施效果、资金使用等方面，梳理分析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将结果运用在预算编制过程中。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1,652.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8.08万元；项目支出9,854.36万元，并按照“谁收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56个，涉及预算资金9854.3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实现绩效自评“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11652.45万元，其中政府预算资金11652.45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6.17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3年度56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49个项目

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3年度焦作市乡镇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升级改造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焦作市乡镇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遵循《焦作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焦财绩〔2023〕7号）提出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在此基础上，结合绩效评价实务经验，将关注重点集中于产出和效益之上，并增加了对项目影响力因素的考核。在以上原则指导下，通过调阅资料、数据核实等方法，经过客观评分，项目最终得100分，绩效评定等级为“优”。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我部门选取了2023年度焦作市放射源在线监管服务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焦作市放射源在线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遵循《焦作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焦财绩〔2023〕7号）提出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在此基础上，结合绩效评价实务经验，将关注重点集中于产出和效益之上，并增加了对项目影响力因素的考核。在以上原则指导下，通过调阅资料、数据核实等方法，经过客观评分，项目最终得分为98.88分，绩效评定等级为“优”。绩效评价得分为98.88分，等级为优。

我部门选取了2023年度国发平台及焦作市重点污染源平台维

护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2023年度国发平台及焦作市重点污染源平台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遵循《焦作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焦财绩〔2023〕7号）提出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在此基础上，结合绩效评价实务经验，将关注重点集中于产出和效益之上，并增加了对项目影响力因素的考核。在以上原则指导下，通过调阅资料、数据核实等方法，经过客观评分，项目最终得分为99.989分，绩效评定等级为“优”。绩效评价得分为99.989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选取我部门2023年度2023年度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0.49分，等级为优。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项目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焦作市委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焦发〔2019〕24号）等文件精神，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合规性、效益性，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要求，河南理工大学财政绩效管理研究中心作为第三方机构，受焦作市财政局的委托，成立绩效评价小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臭氧来源解析项目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近年来，我国大气臭氧污染呈加剧态势，已成为继 PM2.5 后困扰城市空气质量改善和达标管理的另一重要污染物，且治理难度比 PM2.5 更大。PM2.5 大幅下降的同时，臭氧浓度没有同步得到改善，而呈上升趋势，给

生态环境部门和各级人民政府带来巨大压力。随着城市化的加快，机动车数量的持续增长，我国地面臭氧污染问题将愈加突出。科学开展臭氧污染来源解析工作，准确定量城市-区域-全国等不同空间尺度上的臭氧来源，是加快补齐臭氧污染治理短板的必要手段。

为全面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继续强化 PM2.5 污染防治的同时科学进行臭氧污染防治，改善城市空气环境质量，根据《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国务院公报〔2021〕32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豫发〔2022〕17号）、《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3〕3号）、《焦作市2023年蓝天保卫战暨空气质量排名提升实施方案》（焦环攻坚办〔2023〕14号）、《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的通知》（焦环文〔2023〕16号）等文件精神要求，焦作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谋划了“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项目。经公开招标，中国科学院大气物理研究所为中标单位。2022年8月25日，该局与中标单位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为347.9万元（其中，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支持221万元，市级配套126.9万元）。

2.项目计划和实施内容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国务院公报〔2021〕32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豫发〔2022〕17号）、《焦作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暨空气质量排名提升实施方案》（焦环攻坚办〔2023〕14号），制定了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项目方案，具体计划和实施内容如下：

（1）项目计划

一是完成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报告编制；二是完成 110 家重点涉 VOCs 企业排放状况调查；三是完成 3 个典型行业全流程控制技术的“一行一策”综合管控技术方案编制。

（2）项目实施内容

①VOCs 采样监测：在焦作市设置 3 个 VOCs 采样点位，监测项目为 VOCs103 种和醛酮类 13 种。为满足对工作日和周末 VOCs 污染特征以及臭氧周末效应的分析，本次离线手工观测的频次为 1 次工作日/周、1 次休息日/周。采样采用罐采样和吸附采样两种方式，罐采样每日采三次，吸附采样每日两次，监测时段为共计三个月。

②O₃ 生成控制型解析：采用卫星遥感和空气质量模型两种技术手段，研究 O₃ 生成的控制型，确定焦作市 O₃ 控制的最优技术路径。

③O₃ 空间来源解析：用空气质量模型研究 O₃ 的空间

输送特征，厘清不同时段、不同污染等级、不同气象条件下本地源和外来源的贡献占比，明确本地与外地传输对 O₃ 污染的贡献，具体操作来说以最近一年 6-8 月份为例，对焦作市的 O₃ 污染及传输特征进行定量模拟。

④O₃ 行业来源解析：包括 O₃ 行业来源解析和 VOCs 来源解析。O₃ 来源解析主要采用空气质量模型法，分析焦作市工艺过程源、固定燃烧源、有机溶剂使用源、液化石油挥发源、机动车尾气排放源、其他源等 6 类污染源对 O₃ 的贡献占比。VOCs 来源解析主要采用受体模型法解析 VOCs 行业来源。

⑤天然源贡献解析：采用来自于 MEGEN 模型处理的天然源排放清单数据，利用空气质量模型量化分析天然源排放对焦作市 O₃ 的贡献，揭示天然源贡献占比。

⑥重点涉 VOCs 企业排放状况调查：对于排放量大或排放物种具有高臭氧生成潜势的企业进行采样，分物种 VOCs 排放监测不低于 110 家。

⑦“一行一策”编制：针对 3 个典型行业提出基于全流程控制技术的“一行一策”综合管控技术方案。

（二）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焦作市生态环境局谋划了“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项目，该项目预算资金 347.9 万元，其中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支持 221 万元，地方配套 126.9 万元，分 2 笔支付。2022 年 8 月 25 日，生态环境局与中标单位中国

科学院大气物理研究所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为 347.9 万元。按照约定，已支付项目合同款 221 万元，项目尾款为 126.9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项目合同金额为 347.9 万元，依据合同细则，首期中央支持资金 221 万元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已完成支付，2023 年获得焦作市财政市级环保专项资金支持 126.9 万元，该笔资金约定在项目完成通过验收后进行支付。2023 年 12 月 3 日，生态环境局组织召开了“焦作市臭氧来源解析项目”专家验收评审会，会上专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评审验收。由于 2023 年 4 月和 10 月同比分别增加 1 天臭氧超标天，按照合同“臭氧超标天每同比增加 1 天，扣罚合同金额的 2%价款”有关约定，扣除项目款 13.916 万元，实际支付尾款 112.98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12.9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度臭氧来源解析项目的实施，全面分析了焦作市臭氧污染主要来源，并通过“一行一策”针对性的对相关行业降低臭氧污染源提供了对策，为后续污染治理提供了支持。评价组通过调研、访谈、数据分析等发现，项目实施存在绩效目标不合理、绩效指标不明确等问题。根据评分标准，焦作市生态环境局臭氧来源解析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90.49 分，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生态环境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530.97	14275.41	11652.26	10	81.62	9.07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530.97	14275.2	11652.26	-	81.63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0.21	0	-	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更加突出精准、科学、依法治污，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坚持服务“六稳”“六保”，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各项部署，全面贯彻落实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部署要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推进历次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着力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保障我市2023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工作顺利开展，全面提高生态环境保护水平，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环境治理水平，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全面完成污染防治攻坚目标。全年空气质量综合指数、PM10、PM2.5、优良天数等4项核心指标全面改善；1-11月，焦作市6个国控、省控断面均达到或优于年度目标，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100%稳定达标；完成59个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全市52个乡镇政府驻地实现生活污水处理全覆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98%	2	1.96	-2.00%	个别项目因未按时完工导致项目款当年未支付，如市级环保专项资金“《焦作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项目”因冬天调查数据不完整未完成报告，按合同约定未支付资金。下一步，考虑项目实施周期，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95%	2	1.9	-5.00%	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质量有待提高，下一步，加强绩效人员培训和业务科室之间的工作交流，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30%	464.02%	1.5	0	1446.73%	1.年初预算下达数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其他运转类经费；2.调整预算数包含2022年度结转的上级项目资金，2022年度因财政资金困难应支付未支出的市级项目资金，以及2023年度安排的项目资金。
			结转结余率	≤10%	18.37%	1.5	0.24	83.70%	1.申请支付项目资金181.2万元，因市财政财力紧张未支付，经沟通，已将申请资金结转至2024年继续支付;2.同时当年度下达的上级资金可以使用两个年度，结余资金已结转2024年继续使用。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98%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大气污染防治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水污染防治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土壤污染防治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有效	100%	10	10	0.00%	
履职效益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有效	100%	10	10	0.00%		
		土壤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有效	100%	10	10	0.00%		
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95%	2.5	2.5	0.00%			
	社会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85%	88%	2.5	2.5	0.00%			
总分						100	96.17		